附件2

企业申报佐证材料

（参考模板）

1.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2. 产业链配套情况说明；
3. 主导产品所属领域情况说明；
4. 近三年（2020-2022年）财务审计报告（需体现与认定条件相关的各项数据；如不体现研发经费金额，需提供研发经费专项审计报告）；
5. 专业化指标

 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情况说明（含企业成立时间，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，深耕于产业链XX环节或XX产品）；

1. 精细化指标

（一）企业在发展战略、治理规范、信誉良好、社会责任感强，生产技术、工艺及产品质量性能国内领先，数字化、绿色化发展等方面的简要介绍（1000字以内）；

（二）核心业务采用信息系统支撑；核心业务采用信息系统支撑情况（提供企业采购的信息化建设、运维服务协议和运用研发设计CAX、生产制造CAM、经营管理ERP/OA、运维服务CRM、供应链管理SRM或其他信息化系统截图；如企业使用自己开发的系统，请上传闭环的立项、开发、使用等资料）

（三）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；

（四）发达国家和地区产品认证（国际标准协会行业认证）证书。

七、特色化指标

（一）2021年、2022年主导产品在全国细分市场占有率达到10%以上证明，可通过企业自证（权威数据）或其他方式佐证。

1. 企业拥有的自主品牌相应的佐证材料（产品注册商标证或其他相关材料）

八、创新能力指标

（一）一般条件（需提供）

1.研发费用占比情况；研发人员占职工总数比重说明；

2.自建或与高校、科研机构联合建立研发机构的佐证资料（技术研究院、企业技术中心证书、企业工程中心证书、院士专家工作站证书、博士后工作站证书等）。

3.Ⅰ类知识产权证书（有效期内）；

（二）创新直通条件（此项非必须）

近三年获得国家级科技奖励及排名前三证明材料；或者近三年进入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全国50强企业组证明材料。

 九、其他佐证

1.2020年、2021年、2022年，12月底缴纳社保人数证明；（必须提供）

2.上年度营收5000万以下企业提供近两年新增融资佐证，包括银行到账凭证或融资报告。（非必须）

 3.其他材料

 注：凡企业情况说明及自我声明，均需加盖单位公章